

赴大陸地區報告
(類別：考察)

「隨民間團體赴中國大陸考察兩岸藝文
交流動態」參訪報告

服務機關：行政院大陸委員會
姓名職稱：王專員真諦
地　　區：中國大陸北京
期　　間：105 年 12 月 16 日至 12 月 18 日
報告日期：106 年 1 月 9 日

目次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壹、交流活動基本資料..... | 2 |
| 一、活動名稱 | |
| 二、活動日期 | |
| 三、主辦單位 | |
| 四、報告撰寫人服務單位 | |
| 貳、活動重點..... | 2 |
| 一、活動性質 | |
| 二、活動內容 | |
| 三、遭遇之問題 | |
| 四、我方因應方法及效果 | |
| 五、觀察心得及建議 | |

壹、交流活動基本資料

- 一、活動名稱：「隨民間團體赴中國大陸考察兩岸藝文交流動態」參訪報告
- 二、活動日期：105 年 12 月 16 日至 12 月 18 日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台北國際青年演奏家樂團、北京廣達義科技發展有限公司、ACE 音樂教育研究院
- 四、報告撰寫人服務單位：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文教處

貳、活動重點

一、活動性質：

台北國際青年家演奏樂團於民國 88 年成立，延攬各地優秀演奏人才，致力於從事公益性質的音樂藝術表演，多年來舉辦多場音樂會，為癌末病人、老人膳養中心、育幼院等進行義演，並曾赴中國大陸舉辦愛心音樂會演出台灣特色曲目，為貧困學子募款，對於推廣音樂及參與文化公益服務不遺餘力。

本次台北國際青年演奏家樂團為促進兩岸音樂文化交流合作，向中國大陸推廣臺灣音樂藝術教育經驗，應北京廣義達科技發展有限公司邀請(主辦單位並邀請本會派員列席指導嘉賓)，組團赴中國大陸北京參與「兩岸古典相對論-文化產業研討會與『連結』解說式音樂會」，透過研討會讓兩岸演奏家與作曲家進行對談，以及音樂會現場演出活動，讓兩岸音樂交流以不同面貌呈現，有助於兩岸音樂表演藝術進行深度交流。

隨著中國大陸經濟力量崛起，生活環境改善，藝文市場逐漸成為一股新興力量，加速影響兩岸藝文交流日趨密切與多元，本年因新政府甫行施政，為延續及累積兩岸表演藝術合作成果、觀察兩岸藝文交流現況，並傳達本會對臺灣民間團體赴陸藝文交流發展之關注，爰安排觀摩旨揭音樂會，並與當地音樂學院互動交流，以適時了解我民間藝文團體赴陸交流情形，以及所遭遇之問題，延伸訪視效益。

二、活動內容：

本次活動考察行程自 2016 年 12 月 16 日至 18 日，共計 3 天。為籌備與協商演出事宜，部分樂團成員已先行分批前往北京，本人則於 12 月 16 日上午 7 點 55 分出發赴北京與該團會合，12 月 16 日中午飛抵北京，下午赴北京中央音樂學院與繼續教育學院院長孔聰會面，當晚則於北京中央音樂學院欣賞黃濱小提琴獨奏音樂會，17 日至中國人民大學參加「連結」解說式音樂會，18 日邀請單位安排故宮參訪，晚上返臺。參訪活動相關內容重點如下：

(一) 會見中央音樂學院繼續教育學院院長孔聰：

1. 雙方見面相互致意，並遞名片予孔院長介紹職銜，孔院長表示歡迎本團來訪中央音樂學院，並介紹該學院之發展歷史與特色，以及北京當地之人文風俗。
2. 孔院長表示常去臺灣且關心臺灣，對於臺灣近來發展觀察入微，雙方對於兩岸藝文發展現況交換意見，孔院長並希望兩岸能合力推動音樂表演交流，對於兩岸藝文發展近況感到樂觀。
3. 對於未來兩岸音樂交流，孔院長以中央音樂學院在世界音樂學院之地位與評價為例，希望台灣將來也有類似之音樂專科學校，提升兩岸音樂交流之能量，並從事兩岸校際交流。
4. 孔院長以兩岸學生為例，提及中央音樂學院學生在音樂的專業能力無庸置疑，不過台灣學生在創造能力上是超越本地學生，兩者如能互補交融，對於兩岸的音樂發展將是正向助益，最後再次熱忱歡迎本團赴該學院參訪，並簡介晚場校內音樂會之演奏內容與特色，希望下次仍有機會相互交流兩岸藝文動態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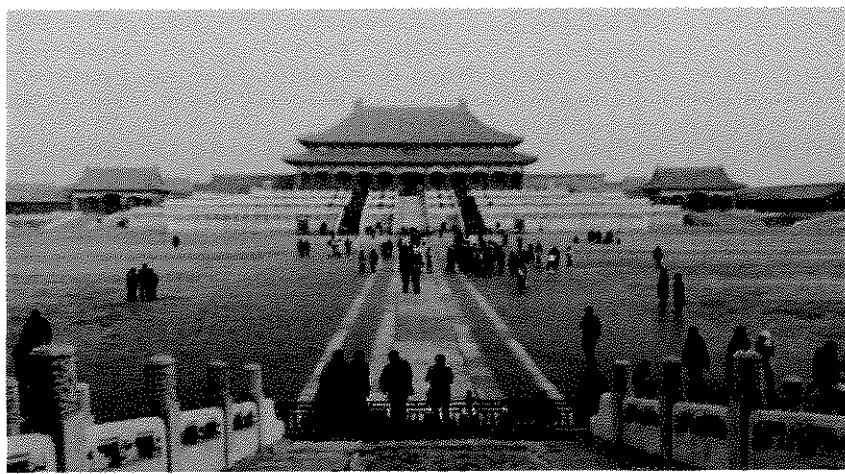


- (二)參加中央音樂學院黃濱小提琴獨奏音樂會：為了解當地藝文發展之實際情況，主辦單位安排於 16 日晚上參加北京中央音樂學院校內之音樂會，此次邀請演奏對象為該學院畢業之榮譽校友黃濱，為小提琴獨奏音樂會，該音樂會屬中央音樂學院不定期舉辦的主題性音樂會，以公開售票方式開放一般民眾欣賞演出。
- (三)參加「連結」解說式音樂會：於 12 月 17 日參加「連結」解說式音樂會，音樂會主要由鄭澤勳老師以「連結」為題，串連 6 首演奏曲為主軸，並穿插台北國際青年家演奏樂團老師與當地學生合奏之演出，最後以該樂團與北京 ACE 兒童弦樂團合奏臺灣特色名謠望春風作為音樂會謝幕演出。





(四)參訪故宮行程：18 日主辦單位安排具代表性之文化機構北京故宮博物院參訪。



三、遭遇之問題:無

四、我方因應方法及效果:無

五、觀察心得及建議

(一)民間團體赴陸交流方式之轉變：由於近年來兩岸交流頻繁，相關法規鬆綁，赴陸交流方式更多元、自由與經濟，過去以團進團出方式赴陸交流已逐漸轉變，民間團體成員開始採「各自前往、當地集合」之方式，對於另有行程或演出之團員，不再受限於團進團出之束縛，可彈性安排交流行程，縮短兩岸交流在時間與距離之障礙。

(二)臺灣特色民謡演奏，間接強化兩岸文化理解：本次主題音樂會青年演奏家樂團以多元形式呈現兩岸音樂交流，與中國大陸小朋友合奏臺灣特色民謡一幕，於合奏前簡介望春風一曲之源起與意義，並讓當地小朋友在練習望春風曲目之過程，逐漸瞭解台灣文化與特色，有助於兩岸文化之理解與交流。

(三)以中介機構推動兩岸音樂交流：本次活動之主辦單位之一 ACE 音樂教育研究院，在當地類似音樂教育推廣中心性質，為北京中央音樂學院成立之半官方機構，該研究院之部分師資由中央音樂學院教師兼任，該研究院除從事一般性音樂教學與研討外，亦與兩岸音樂師資與教學方式交流，本次兩岸音樂會交流，該院積極提供場地與師資之協助，在兩岸藝文交流中扮演中介推手的角色。

(四)中國大陸藝文發展的進步與不協調：近年來中國大陸無論在民間或政府對於藝文發展日漸重視，除了成立各種藝文技藝類專科學院，官方亦大力補助各類藝文活動發展，民間對於藝文活動亦展現高度興趣，以本次活動參加之兩場音樂會為例，皆是高朋滿座之情形，參與觀眾之年齡層分佈廣泛，可以看到音樂系學生、全家老小與一般上班族，走在北京的街道也可見到各式劇院，當地民眾對於藝文活動展現高度之興趣，不過高度參與度未必對應應有之觀眾水準，音樂會場雖再三告誡禁止拍照、喧囂，却仍可看到錄影、拍照或高聲喧囂之情形，顯示中國大陸雖積極推動藝文活動，然在「質」與「量」上似乎仍未取得平衡與協調，在進步中隱含著諸多質量不協調的問題。

(五)兩岸音樂交流已逐漸進入交鋒時代：據長駐北京當地樂團老師觀察，兩岸音樂交流雖頻繁密切，但兩岸表演藝術生態差異，以及中國大陸近來在音樂事務的推廣與進步，兩岸音樂交流氛圍逐漸產生隱性的競爭關係，目前兩岸音樂已進

入「實力」與「實利」交鋒的時代。

(六)兩岸藝術教育與環境之差異：我國多元藝術環境實為培育我國表演藝術人才之一大優勢，但除了傳統的學校藝術教育體系外，少見全國各地表演藝術單位對於青少年有「政策性」、「專業性」、「持續性」、「長期性」的表演藝術人才培育計畫。相對而論，中國大陸自青少年開始便較有系統之培育表演藝術人才，自然較易營造相對健全之表演環境，本次參與演出之青年演奏家樂團成員，即有2位長年往返兩岸，經營中國大陸市場，以擴展與累積自我之音樂閱歷，近來台灣音樂人才不斷西進，投入中國大陸市場的趨勢，未來兩岸藝文發展之落差問題，值允持續關注。